

明清史料戊編(存第五至十本)六冊，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民國四十二年及四十三年間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排印本 LE B19(p)(r)/5051-02(655.4/5051-02)

附：〈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五本 四百零一至五百葉〉、〈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六本 五百零一至六百葉〉、〈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七本 六百零一至七百葉〉、〈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八本 七百零一至八百葉〉、〈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九本 八百零一至九百葉〉、〈明清史料目錄 戊編第十本 九百零一至一千葉〉。

藏印：「李田意藏書」長型硃印。

板式：單魚尾，四邊雙欄，無界欄。半葉十五行，行四十五字。板框 12.2×17.4 公分。板心上方題「明清史料」，魚尾下題「戊編第○本」及葉碼，板心下方小字雙行題「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封面鈐有「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贈」長戳(第七本至第十本書籤下鈐「李田意」方型硃印)，內葉鉛筆題「田意」。

書末版權頁左上題「版權所有翻印必究」，由右至左依序題：「中華民國四十二年十一月初版」(出版日期各本不全相同，第七本以後為民國四十三年五月，第九本以後為四十三年八月)、「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史料叢書 明清史料戊編 全十本」、「第五本(以下序號遞增)實價新臺幣貳拾元正」、「編輯者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發行者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印刷者 精華印書館」。

按：1.扉葉鈐「贈 姓名：李田意 時間：85.9.13」。

2.周法高先生贈本(十本全)有李光濤<明清史料編刊的經過>云：「我們今日既在臺灣就應該多多地搜集臺灣的史料以貢獻於臺灣的同胞。如現在所印的《戊編明清史料》，即為臺灣史料之一種。此項史料，就是這次開箱清查時將檔案內所有關於臺灣的事件，悉數提出鈔錄副本，分期付款，姑纂為一集共十本，每本俱依年月編排之」。

(陳惠美、孫秀君、謝鶯興整理)